
2018年聊城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要求，由聊城市政府办公室综合辖区内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概述、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包括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和公开情况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因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措施和落实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指标统计附表、附图等。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18年1月1日起，到12月31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国聊城”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liaocheng.gov.cn>）查看和下载。

一、概述

2018年，聊城市政府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及其实施细则和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鲁办发〔2016〕43号）的相关要求，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18〕21号），围绕人民群众关注关切，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制度体系，深化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以下简称“五公开”），发布、解读、回应“三位一体”，政务公开新格局已基本形成。

二、政务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加强顶层设计，制度体系建设取得新进展。对聊城市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进行了调整。市委常委、副市长任组长，市政府秘书长、分管副秘书长、市政府办公室分管县级领导任副组长，市直有关部门相关负责同志为成员。本市的政务公开领导机制进一步得到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统筹谋划力度进一步提升，领导小组将市委宣传部纳入，公开、宣传、网信等部门的快速反应和联动机制进一步确立，大公开工作格局逐步形成。

（二）夯实制度建设，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稳步提升。一是制定印发了《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聊城市全面推进政

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聊政办发〔2018〕16号）（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市政府办公室严格按照国务院、省政府要求，结合聊城实际，细数任务，划分责任，强化督导。在起草该实施方案时突出了两个特点：一方面，紧密结合聊城实际。实施方案重点突出了2018年聊城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聚焦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三大攻坚任务”、“放管服”改革做好公开，重点围绕《聊城市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规划（2018-2022）》、《聊城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等重要文件的解读、落实、督导进行全方位、全过程公开，以公开促进政府重点工作。另一方面，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详细划分“责任田”。在深入研究国家、省文件的基础上，在实施方案中将聊城市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详细分解，共五大模块、23项、60条具体工作任务，每项工作任务都详细解释了主要工作内容、目标任务及责任分工，并明确了牵头部门、配合部门、落实部门及督查考核办法，从源头上解决了政务公开责任谁来负责、怎样负责、落实不力如何追责的问题。二是制定印发了《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按照省政府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结合聊城市实际，市

政府办公室起草了《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市委、市政府领导高度重视,将此《通知》(草案)纳入中共聊城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会议研究。2018年9月21日,十三届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召开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该《通知》,并要求全市务必高度重视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除法律法规有禁止性规定的外,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都应当主动全面予以公开。三是建立了政务公开工作办公室任务分工台账。为推动全市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市政府办公室制定印发了《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聊城市政务公开工作市政府办公室任务分工台账的通知》(聊政办(内)字〔2018〕99号),将实施方案中由市政府办公室负责的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分解,在市政府办公室内部定期召开专门会议,通报“全员抓公开”工作的完成情况。四是出台了《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聊城市政府政策解读制度〉等七项制度的通知》(聊政办字〔2018〕103号)。根据国家、省有关文件规定,结合我市实际,2018年12月市政府办公室牵头起草了《聊城市政府政策解读制度》《聊

城市政府文件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聊城市政府有关会议信息公开制度》《聊城市政府常务会议政务公开制度》《聊城市政府利益相关方代表列席有关会议制度》《聊城市政府政务公开动态扩展和定期审查制度》《聊城市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等七项制度，在征求有关方面意见后正式出台，正式将“五公开”纳入了办文、办会程序，进一步落实了同步解读机制。加强了公文属性管理，规范发布程序和渠道，从源头上解决了公开属性的认定问题。建立健全了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的制度，对涉及公众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电视电话会议，除涉及国家秘密的外，积极通过网络、新媒体直播等向社会公开。重要政策、规范性文件出台前，牵头起草部门将文件和解读文件一并报批，相关解读材料于文件公开后及时在政府网站和媒体发布。五是继续推进政务公开平台载体建设。在政府门户网站、政府公报、新闻发布会及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政务微博及微信、电视、广播、报纸等发布平台发布政府信息，努力满足社会公众日益增长的政务公开需求。

（三）进一步健全政务公开考核机制，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观考核体系。根据国务院、省政府有关文件要求，2018年我市继续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观考核体系，政务公开考核结束后，由市政府办公室将全市政

务公开考核总成绩提交市委考核办，加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观考核体系总成绩。全市政务公开考核对象为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考核内容主要包括行政权力运行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与回应关切、政务公开平台机制建设等方面的工作情况。由平时考核成绩、第三方机构评估成绩分别按 40%、60%的权重计入 2018 年度综合考核成绩，考核结果在全市通报。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 年度，我市新增主动公开信息 148954 条，其中市级机关 57034 条，占总数的 38.3%；各县市区 91920 条，占总数的 61.7%。《条例》颁布实施以来，我市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91613 条。

（一）发布、解读、回应三位一体新格局促进公开

1、**完善公文发布和政策解读机制。**制定印发了《聊城市政府文件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聊城市政府政策解读制度》，进一步推动了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政策解读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对公文发布和政策解读做了明确的要求，要求公文起草单位在拟制公文时必须明确公文公开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拟不公开的必须依法依规说明理由，确保公文“应公开尽公开”。完善解读机制，真正做到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全年通过政府网站共发布解读材料 1181 件。

2、**例行新闻发布成效显著。**2018年，我市例行新闻发布会主题权威、场次密集、媒体报道充分，全年共举办新闻发布会85场，参加发布会的县（市区）和部门单位达31个，我市新闻发布工作机制化、常态化建设稳步推进，宣传效果和社会影响力显著增强，新闻发布平台的品牌传播力、权威影响力、舆论引导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精心策划，在讲好聊城故事、树好政府形象上下功夫。**加强议题设置，突出对重大政策和重点工作的发布解读。2018年以来，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和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先后组织举办了“聊城市水环境保护条例”、“就业创业政策”、“卫生计生重点工作”、“2018年中小学招生工作”、“农村无害化旱厕改造情况”等多场发布会。这些发布会涵盖环境、劳动保障、卫生计生、教育、住建等多个领域，权威性高、信息量大、内容丰富，深受媒体和公众的好评，为加快建设经济文化强市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完善机制，在推进新闻发布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上下功夫。**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新闻发布工作，按照中央、省要求，近年来，我市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文件，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和新闻发布工作作出部署安排，既有定性要求，也有定量指标，任务明确具体，为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和新闻发布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按照上级要求和文件规定，进一步规范了发布申报、选题报送、内容审核、发布组织等发布流程，进一步推动了新闻发布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创新**

形式，在提升新闻发布宣传效果上下功夫。坚持权威发布和后续报道相结合，提高新闻发布质量。一方面，注重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联系，就发布选题、发布材料、答问口径等进行协商，提升新闻发布会的“含金量”。另一方面，坚持做到会前精心策划、会中精心组织、会后跟踪宣传，力求在宣传效果的最大化上做文章。2018年6月28日，在高新区设区五周年新闻发布会后，围绕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等主题，组织省驻聊及市属新闻媒体参观了鑫亚公司格林鲍尔项目、诺伯特智能装备、许营镇曹庄村等具有代表性的企业、乡村，深入报道了聊城市新旧动能转换和乡村振兴的新亮点新典型，为讲好聊城故事、树好政府形象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拓展渠道，在突出新闻发布工作实效上下功夫。**细化完善新闻发布工作各项制度，提升规范程度，推动工作向基层延伸。今年，我市加大了对各县（市区）新闻发布工作的指导、督导，将各县（市区）的发布活动列入市政府例行新闻发布计划，加强政策解读、回应群众关切，不断推动基层政府信息公开。

3、政务新媒体工作稳步推进。2018年，“聊城发布”微信、微博、头条号牢牢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全市创城、创森、创卫、禁燃禁放、扫黑除恶等重大宣传工作中及时发声，做好了宣传引导工作，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紧抓宣传机遇，利用自身优势，制定了详细的宣传计划，通过制

作动漫、图解、主题海报等群众喜闻乐见的作品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2018 年度我市举办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活动 28 期，其中县市区、市直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28 次；公众监督栏目全年答复 323 件热点问题。市长热线 12345 累计接听群众来电 82.71 万个，先后有 63 位县（市、区）及市直部门领导同志来受理中心现场接听群众来电，解答群众关切。

（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聊城市政府紧紧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及公众关切，大力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在权责清单、财政预决算、环境保护、教育、卫生、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制定了重点领域公开机制制度。

1、进一步规范权责清单公开

我市编制完成了市直相关部门单位的行政审批目录、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项目清单、市级行政权力清单、市级政府部门责任清单等，并将其通过聊城机构编制网和“中国聊城”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使广大民众充分了解了我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方面的改革进程，获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推进行政许可事项目录清单公开。市县两级均公布了《行政许可事项目录清单》，并根据法律法规的立改废示和上级要求及时进行调整，目前，保留市级行政许可事项 256 项。

推进政府行政权力清单公开。市县两级均公布了《行政权力清单》，其中市级行政权力事项 4019 项，其中行政许可 256 项，行政处罚 2630 项，行政强制 221 项，行政征收 31 项，行政给付 26 项，行政裁决 15 项，行政确认 113 项，行政奖励 16 项，行政监督 304 项，其他权力 403 项，共有权力 4 项。

政府责任清单信息公开方面。市县两级均公布了政府部门责任清单，我市编制完成并向社会公布了市级政府部门责任清单，纳入清理范围的市直 53 家部门（单位）保留主要职责 368 项、具体责任事项 1472 项、追责情形 7740 项，明确职责边界 68 项、建立事中事后监管制度 515 项，明确公共服务事项 699 项。另外我市也将事业单位改革、事业单位监督管理、机构编制监督检查等重点领域的相关信息也在网站上进行了公开。

深化“放管服”改革 加快政府职能转变

市级行政审批事项目录清单

行政许可

市级行政权力清单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行政征收 行政给付 行政裁决 行政确认 行政奖励 行政监督 其他权力

市级中介服务收费项目清单

按部门查看

市级政府部门责任清单

按部门查看

市级公共服务事项清单

下载地址

市级“一次办好”事项清单

下载地址

市级“双随机一公开”监督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下载地址

2、推进财政资金信息公开

一是及时公开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招投标信息、涉及民生等重大支出、重要财政工作进展情况、重要财政法规政策等信息。今年全市各级各部门按时公开了2018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表及本级“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2017年财政决算及本级“三公经费”决算表，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在市级财政网站公开了行政审批事项目录清单、财政政策文件，同时，对财政政策、财政工作、工作流程等也进行了公开。二是认真做好新闻发布工作。今年共举办了两次以财

政工作为主要内容的市政府新闻发布会，分别于2018年3月22日、11月29日在市政府新闻发布厅举行，就环境保护税法解读、聊城市冬季清洁取暖财政补贴政策解读进行通报，社会反响强烈。

- 区财政局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 [2019-01-11]
- 关于印发市委组织部等十二部门单位政府... [2019-01-10]

专项资金管理 更多>>

- 教科文科上级资金公开 [2019-01-11]
- 聊财农整指1号-关于下达2019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 [2019-01-09]
- 聊财建指〔2018〕71号 [2019-01-04]
- 聊财建指〔2018〕70号 [2019-01-04]
- 聊财建指〔2018〕69号 [2019-01-04]
- 聊财建指〔2018〕68号 [2019-01-04]

信息公开 更多>>

- 信息公开指南
- 信息公开目录
- 信息公开制度
- 信息公开年报

预决算信息	三公经费信息	人事信息
新闻发布	依申请公开	信用信息公示
ppp项目情况	决策公开	统计数据

县区财政 政策法规与解读 通知公告

机构概况 更多>>

3、推进公共资源配置信息公开

我市在省自然资源厅网站征地信息公开查询系统和市国土资源局门户网站“征地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发布征地批复文件、征地相关公告、补偿安置方案、征地补偿标准、国家有关征地管理政策等信息。具体征地过程中，严格履行征地报批前“告知、确认、听证”和批后“两公告一登记”程序，明确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的内容和渠道，全年主动公开1792条征地信息；将不动产登记证书变更登记公告、作废公告、遗失声明等及时在市国土资源局门户网站公开，全年主动公开不动产登记各类公告214

件，有效维护了土地权益人的合法权益。



4、推进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

我市着力推进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信息公开工作，市发改委编制的《市发改委行政审批事项业务手册》、《市发改委行政审批事项业务指南》已对外公布，政府网站每月初公布上月所有行政审批信息事项，对行政审批事项名称、设定依据、审批对象、审批时限、收费情况、需要提交的全部材料以及行政审批事项的办事指南和办事规程面向社会全面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2018年，我市通过举办专题新闻发布会和网站公开的方式向市民公布新旧动能转换、重大交通项目推进、市级大项目建设、淘汰落后产能、煤炭消费总量压减、项目和资金

争取、区域战略实施等重点工作。



5、加强公共服务信息公开

一是推进扶贫工作信息公开。我市扶贫办建设的“聊城扶贫开发网”是聊城市扶贫开发工作的电子政务平台，为扶贫开发工作及相关单位、部室、贫困群众和其他社会组织及时提供最新的政策信息。截止目前，共发布 2682 条扶贫政务、新闻、政策、简报等信息，为我市“脱贫攻坚工作”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二是推进社会救助信息公开。2018 年，我市细化了公开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等信息。全面公开了城乡低保对象人数、特困人员人数、低保标准、补助水平、

资金支出等情况,医疗救助对象的人次数、资金支出等情况,临时救助对象的户次数、救助水平、资金支出等情况。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Licheng City Government.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city name and navigation links.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public notice titled "2018年第三季度低保家庭公示". The notice details include the index number "000014348/2018-20448", the date "2018年10月11日", and the issuing unit "市民政局". The subject is "民政、扶贫、减灾救济;扶贫". The notice is dated "2018-10-11". Below the notice, there are links to view the full content and download attachments, including "第三季度 城市低保家庭信息公示.xls" and "第三季度 农村低保家庭信息公示.xls".

三是推进教育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推进教育领域信息公开,发布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征求稿,征求广大群众的意见;做好职业教育和民办学校的政务公开,方便广大群众了解全市职业教育和民办学校的相关情况;及时公开我市2018年义务教育招生和高中招生的信息发布,方便群众查阅知晓。多渠道及时答疑解惑解读政策,今年,市政府就招生考试问题举行新闻发布会,市教育局主要负责同志就我市2018年招生考试工作相关情况进行通报并回答记者提问,及时解读了今年招考方面的问题,使政策信息更加便于理解。



四是公开科技管理和项目经费信息。2018年，我市继续严格按照规定对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情况进行公开，及时在网站发布各类科技项目指南，公开受理项目申报，及时公示评审立项结果，有效推进了科技计划、科技专项等项目立项、验收、资金安排信息公开工作。

名称:	推荐申报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第二批)单位的公告		
索引号:	000014348/2018-20867	文号:	无
发文日期:	2018年09月10日	发布机构:	聊城市科技局
主题:	科技	组配:	决策结果反馈,重大决策执行评估及结果

推荐申报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第二批)单位的公告

时间: 2018-09-10 00:00:00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关于组织申报2018年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鲁科字〔2018〕56号)文件要求,在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把关的基础上,经市科技局局长办公会研究,同意推荐山东瑞钻工程装备有限公司等102家企业参加2018年度山东省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特此公告。

附: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推荐汇总表(第二批)

市科技局

2018年9月10日

五是推进医疗卫生领域信息公开。继续推进医疗机构院务公开和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落实情况公开。2018年,市政府加大对医疗、卫生等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督促、指导力度,在各事业单位网站建立信息公开专栏,并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增设链接,重点公开岗位职责、民生决策、服务指南、收费项目、工作规范、办事纪律、监督渠道等内容。推动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结合我市实际,研究制定了《聊城市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2018-2020年)实施方案》,已在政府网站公开,完善了医院工作制度,创新了医疗服务模式,满足医疗服务新要求。及时发布传染病防控信息。在政府网站建立“法定传染病防控信息”专栏,及时向社会发布法定传染病防

控信息。



6、推动公共监管信息公开

一是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2018年，我市及时公开空气质量信息。以日报、月报、年度公报等方式公开城市空气环境质量状况。每天发布聊城市空气质量预报和前一天的空气质量日报，并细化了空气质量预报、城市空气质量指数范围、空气质量级别及首要污染物、对人体健康的影响和建议措施等内容，每月公布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空气质量排名。2018年共发布空气质量预报、日报和月报信息712条。

聊城市环保局
hbj.liaocheng.gov.cn

首页 机构概况 信息公开 新闻中心 法律法规 环境标准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务公开 > 空气质量日报

2018年12月31日空气质量预报

日期：2018-12-30 16:39:00

2018年12月31日空气质量预报

预计2018年12月31日聊城市环境空气中首要污染物：PM_{2.5}；空气质量指数：125；空气质量指数级别Ⅲ级，空气质量指数类别：轻度污染。

对健康影响情况：易感人群有症状有轻度加剧，健康人群出现刺激症状。

建议采取的措施：老人、儿童、呼吸系统等疾病患者减少长时间、高强度的户外活动。

聊城市环境信息与监控中心
2018年12月30日

中共聊城市委办公室发电

等级 特急·明电 聊办发(2019) 号 聊机发 号 抄送:

中共聊城市委办公室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2018年11月份全市空气质量及考核情况的通报

各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党工委和管委会，市委和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人民团体，中央、省驻聊单位：
根据市环境信息与监控中心对2018年11月份全市空气质量状况的监测(省控监测点位)，并依照《聊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考核办法(试行)》对环境空气质量进行考核计算，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2018年11月，我市主要污染物中PM_{2.5}月均浓度为88μg/m³，同比恶化33.3%；PM₁₀月均浓度为148μg/m³，同比恶化6.5%

〈原因：气象条件同比温度小，扬尘污染反弹〉；30日日均浓度为10μg/m³，同比改善23.5%；30日日均浓度为55μg/m³，同比恶化10.0%〈原因：下半年火电企业燃煤量和机动车数量同比增加〉；重污染天数为8天，同比增加3天；“蓝天白云，繁星闪烁”天数为6天，同比减少15天；优良天数为11天，同比减少7天；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6.22，同比恶化15.2%〈原因：四项污染物中除SO₂外，PM_{2.5}、PM₁₀、NO₂均出现不同程度恶化〉。

一、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

〈一〉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按4项指标)

最好的是市度假区，为6.54；最差的是阳谷县，为7.45。同比恶化幅度最小的是市度假区，为-17.6%；同比恶化幅度最大的是冠县，为-46.5%。

〈二〉细颗粒物(PM_{2.5})

浓度最低的是市经开区、市高新区，均为89μg/m³；最高的

推进水环境质量信息公开。在水环境质量信息公开方面，以月报形式发布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水环境质量排名。网站设有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信息专题栏目，每月公开监测信息，2018年共公开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报告12份，聊城市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月报12份。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务公开 > 聊城市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月报

标题	发布日期
2018年12月份聊城市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及月报	2018-12-23
2018年11月份聊城市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及月报	2018-11-26
2018年10月份聊城市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及月报	2018-11-05
2018年9月份聊城市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及月报	2018-10-30
2018年8月份聊城市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及月报	2018-08-31
2018年7月份聊城市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及月报	2018-07-30
6月地表水水质月报	2018-07-02
5月地表水水质月报	2018-05-28
5月地表水水质月报	2018-05-28
2018年4月份聊城市地表水水质	2018-04-26
2018年3月份聊城市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月报	2018-03-28
2018年2月份聊城市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月报	2018-02-22
2018年1月份聊城市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月报	2018-01-24
2017年12月份聊城市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月报	2017-12-25
2017年10月份聊城市地表水水质	2017-11-13

进一步推进污染源环境监管信息公开。按照环境保护部《关于加强污染源环境监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遵循“谁制作,谁公开”原则,进一步梳理和细化内部的任务分工,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2018年污染源环境监管信息公开专栏,公开范围扩大为重点污染源基本信息、污染源监测、总量控制、污染防治、排污费征收、监察执法、行政处罚和环境应急8大项,从污染源基本信息、监测数据、总量控制、污染防治及监察执法等多个角度对重点污染源环境监管信息实行分类别、全方位公开。依法向社会公开重点排污单位其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等情况,及时发布企业监督性监测数据,

2018 年共发布信息 102 条。

进一步加强对排污许可证信息公开力度。2018 年聊城市环境保护局共对 239 家企业核发、补充或变更了排污许可证，并督促企业按要求公开本企业的污染物种类、排放限制等信息。



加大环境执法检查情况的公开力度。按照《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污染源日常监管随机抽查基础信息和查处结果全面、及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信息公开工作。公开了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和停限产企业名单，及时发布了重污染天气预警及解除信息，全年发布信息 18 条。



二是推进安全生产事故信息公开。2018年，我市及时发布事故信息和安全警示提示信息，做好事故隐患挂牌督办信息、事故调查报告公开工作。加大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检查信息公开力度，公开常规检查执法、暗查暗访、突击检查、随机抽查等执法检查信息。全年共发布信息31条。围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公开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水上交通、非煤矿山、消防等重点领域安全生产综合整治相关信息，全年共发布信息13条。



三是推动国资国企信息公开。我市将推进信息公开作为深化国资监管和国企改革的突破口，真实、准确、及时、有效公开国资领域重大信息，主动回应社会关切、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有效保障了社会公众对企业国有资产运营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努力打造“阳光国资”。2018年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国资委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国资国企信息500余条。依法依规公开市属国有企业经营情况，每月公开市属国有企业经济运行情况，内容包含企业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净利润等主要经济效益指标的分析；每半年度发布市属国有企业财务等重大信息公告；准确公开年度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情况，披露企业业绩考核结果、企业负责人重大变动、年度薪酬等信息、及时发布企业履行社会责任重点工作情况等信息。

四是推进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公开。深入推进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全面推进依法行政，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透明度。及时做好重大监管政策公开工作，2018年在政府网站公开重大监管政策信息9条，组织开展食品药品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共400余场次。做好典型案件的信息公开工作，加强与新闻媒体的联系，持续公开案件进展情况，在市政府网站公示行政处罚信息9件。及时公布食品药品安全抽验结果，2018年，公示食品安全抽验信息12期，共计7546批次。

（三）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1、**政府门户网站**。2018年度，我市“中国聊城”政府网站进行了全面改版升级，进一步丰富了网站版块，提升了政府信息公开水平，使群众获取的信息更多、更便捷，互动也更加顺畅。截至目前，我市设立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的部门60个，其中市政府及其部门门户网站32个，县（市、区）政府门户网站11个，无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门户网站。

2、**政府公报**。2018年聊城市人民政府公报共出版12期，共发行96000份，及时公开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重要文件、要情通报以及政务动态等信息。



3、新闻发布会。2018年，我市举办新闻发布会85场，参加发布会的县（市区）和部门单位达31个，我市新闻发布工作机制化、常态化建设稳步推进，宣传效果和社会影响力显著增强，新闻发布平台的品牌传播力、权威影响力、舆论引导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4、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为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方便社会公众查阅政府信息公开，我市在市政务服务中心、市图书馆、市档案馆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向社会公开最新的政策法规、重大事项等信息，以及各部门的办事指南、领导信息、科室职能等情况，方便群众知事办事。

5、政务微信、微博。2018年，“聊城发布”微信号共发布稿件1270条，制作主题海报21张，动态海报17张。摄制扫黑除恶、禁燃禁放、创城正当时等专题15个，目前粉丝数达19723名。“聊城发布”微博及今日头条每天都在聊城新闻网及聊城日报转载3至5条新闻，并及时发布需要紧急发布的消息。“聊城发布”微博及今日头条粉丝量不断增加，截止目前分别是：新浪微博192488名、人民微博431233名、腾讯微博60848名、今日头条3826名。



新浪微博@聊城发布

微信@聊城发布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我市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工作，制定了依申请公开受理、审查、处理、答复以及保存备查等工作流程，依法依规满足人民群众的特殊信息需求。2018年，我市通过当面、传真、网络、信函等方式收到信息公开申请647件，办结647件，办结率100%。其中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为177件，占答复数27.4%；同意公开答复数232件，占答复数35.9%；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21件，占答复数3.2%；不同意公开答复数23件，占答复数3.6%；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61件，占答复数9.4%，申请信息不存

在数 78 件，占答复数 12.1%，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10 件，占答复数 1.5%；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45 件，占答复数 7.0%。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8 年各级各部门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对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单位或个人均未收取复印、邮寄递送等信息公开成本费用。

六、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8 年，全市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 15 件。其中，维持 1 件、确认违法 1 件、撤销 1 件、责令履行 4 件、终止 1 件、驳回 1 件、其他情形 6 件。

2018 年，我市中级人民法院共受理因信息公开申请提起的行政诉讼 2 件。其中，责令重新答复 1 件，其他情形 1 件。

七、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我市在政府门户网站设立专栏，集中发布全市政府系统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答复情况。市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召开以来，我市人大代表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紧紧围绕全市改革发展大局，聚焦人民群众关注的重点问题，认真履行职责，深入开展调研，积极建言献策，共向市政府提出 209 件建议，主要涉及生态环境保护、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道路交通安全、学校教育等多个领域。这些建议站位高、情况实、把脉准，具有很强

的前瞻性和可操作性，为全市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目前，在市政府及各承办单位积极努力，所有建议已办理完毕，代表满意率和基本满意率达 99%。其中，一些意见建议转化为全面深化改革，加快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一些政府管理工作中的短板得以及时发现、补齐，还有一些与市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具体问题得到了解决，推动了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工作。

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以来，政协委员、各党派团体和政协专门委员会聚焦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难点问题，充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深入开展调研，积极建言献策，共向市政府系统提出 325 件提案。市政府以强烈的担当精神和务实作风，精心部署，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圆满完成了提案办理工作。目前，所有提案已按照要求办理完毕，委员对答复的满意率和基本满意率达到 100%，办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进一步提升政府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助推全市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

八、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印发了《聊城市政府政务公开动态扩展和定期审查制度》。遵循“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的原则，建立了政

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做到以制度管人、按程序办事，并积极组织有关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监督检查，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安全性。2018 年全市没有发生一起泄密事件。

九、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措施和落实情况

我市紧紧围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要求，进一步推进全市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督促教育、医疗卫生、供水、供气、供暖等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按照目录规范，梳理办事公开目录，并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建立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公开与公众利益密切相关的信息。同时进一步强化监督制约机制，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



化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拓展，公开形式不断规范，公开制度得到较好执行。

十、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8年，我市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仍然存在一些不可忽视的问题亟待解决，今年我市将按照上级要求，结合实际，积极改进工作方法，完善工作机制，提升公开水平。

（一）主要问题

一是少数部门的公开意识、推进公开的自觉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基层单位的公开工作能力有待加强；二是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发展尚不平衡，主动公开的深度和广度需要进一步增强；三是公开形式需要进一步优化，用群众语言解读政策、增加与公众互动交流的能力需进一步加强。

（二）2019年改进措施

一是强化对市政府重点工作、重大改革措施的深度解读力度。二是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严格落实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公共资源配置领域和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三是高标准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形成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地方标准规范。四是加大政务服务事项和公共企事业单位办事的公开力度，推进事项从受理到办结的全链条公开，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便利市民企业办事创业。

十一、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聊城市政府办公室电子政务科联系。

地 址：聊城市东昌西路 24 号

联 系 人：陈 朴

电 话：0635-8288027

电子邮箱：zwgk@lc.shandong.cn

邮 编：252000

附件：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19 年 1 月 25 日

附件 1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聊城市政府)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1489
其中: 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57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59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703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8505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8858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136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569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次	864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85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32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28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28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181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359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196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647
1. 当面申请数	件	66
2. 传真申请数	件	66
3. 网络申请数	件	254
4. 信函申请数	件	229
5. 其他形式	件	3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647
1. 按时办结数	件	645
2. 延期办结数	件	2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647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177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232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21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23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3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14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1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61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78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1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45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15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1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6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8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2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1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1
六、被举报投诉数量	件	6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纠错数	件	6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七、向图书馆、档案馆等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	条	1567
(一) 纸质文件数	条	7132

(二) 电子文件数	条	8541
八、开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或设立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数	个	41
(一) 市政府及其部门门户网站	个	32
(二) 县（市、区）政府门户网站	个	11
(三) 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门户网站	个	0
九、市政府公报发行量		
(一) 公报发行期数	期	98
(二) 公报发行总份数	份	1149
十、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346
(一) 市政府及其部门	个	63
(二) 县（市、区）政府及其部门	个	318
(三) 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个	119
十一、查阅点接待人数	次	9148
(一) 市政府及其部门	次	5475
(二) 县（市、区）政府及其部门	次	6663
(三) 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次	2485
十二、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284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515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093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76
2. 兼职人员数	人	917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	万元	135.
十三、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207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30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5702

（注：各子栏目数总数要等于总栏目数量）